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以传签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笑洋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》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《关于对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〔2021〕130 号）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对相关事项开展全面自查工作，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。监事会将督促公司持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，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加强信息披露管理，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广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